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9-00436	分类:	农业、林业、水利、农业、畜牧业、渔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09 年 11 月 10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农委开展 2 0 0 9 — 2 0 1 0 年度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意见的通知(吉政办明电〔 2 0 0 9 〕 1 4 3 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明电〔 2 0 0 9 〕 1 4 3 号	发布日期:	2009 年 11 月 10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 省农委开展 2 0 0 9 — 2 0 1 0 年度冬春农业 科技大培训活动意见的通知

吉政办明电〔 2 0 0 9 〕 1 4 3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

省农委《关于开展 2 0 0 9 — 2 0 1 0 年度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的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按要求抓紧组织实施。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 0 0 9 年 1 1 月 1 0 日

关于开展 2 0 0 9 — 2 0 1 0 年度冬春农业 科技大培训活动的意见

（省农委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省委 1 号文件精神，依靠科技，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和实施增产百亿斤商品粮能力建设规划，决定利用今冬明春一段时间，在全省集中开展以提高基层干部政策理论水平、农技人员业务素质和广大农民科学种养能力为目的的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具体意见如下：

一、总体要求

开展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要坚持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促进“五大一强”建设和增产百亿斤商品粮能力建设为目标，以提高基层干部群众科技素质、推广应用农业科技和解决生产实际问题为关键，以开展“四个

三”科技培训和推进科教项目实施为重点，坚持政府推动、部门主导、社会参与，重在求实际、讲实效、办实事，确保冬春季节全省农村呈现基层干部忙组织、科技人员忙下乡、广大农民忙“充电”的新景象，达到基层有事可做、农民学有所获、科技备耕实现新突破，真正变“冬闲”为“冬忙”。

二、具体安排

（一）时间安排。

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从今年的10月中旬开始，到明年5月上旬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筹备动员。10月末前，省制定并下发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意见》，各地根据《意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10月下旬省政府召开会议进行动员部署。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从今年11月份起到明年4月份，全省有计划、有组织地集中开展科技培训与服务活动。

第三阶段：总结验收。明年5月上旬，省组织检查验收并进行总结表彰。

（二）活动内容。

重点围绕明年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农产品加工技术、农民转移就业与创业技能提升、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中央和省强农惠农政策普及宣传等，结合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示范县项目、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农民创业培训等，组织开展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突出抓好“四个三”培训工作：

1. 培训3000名县、乡两级农业技术指导员。依托部、省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全省3000名农业技术指导员进行为期5天的知识更新培训。

2. 培训30000名农业科技示范户。依托技术指导员，采取包保的方式，每人负责10户，通过入户辅导、现场指导、集中培训等，对农业科技示范户提供科技服务。同时，依托全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系统，重点对其中的1.5万人开展中等职业教育。

3. 培训30万名骨干专业农民。依托科技示范户，采取传帮带的方式，每户带10人。同时，依托阳光工程培训基地、绿色证书培训基地、创业培训基地等，重点对其中的16万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创业。

4. 培训300万名政策与技术明白人。依托各级党委和政府，组织各类教育培训、科研推广、新闻宣传等单位，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通过组织巡回宣讲、集中培训、科普大集、广播电视讲座、印发资

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达到每户培训一名政策与技术明白人。

（三）组织形式。

1. 完善推进省县联系包保机制。

组织30个省级农业科研院所（包括国家和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参与单位）、农业大中专院校和农技推广等单位，与县（市、区）建立以人才与技术服务为载体、推动县域经济加快发展为目的的全方位、长期稳定的合作联系。每个单位重点负责联系包保1—4个县（市、区）（具体安排见附件1），围绕所联系包保县（市、区）产业特色，成立专家指导组，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冬春集中组织开展好各种形式的科技培训。被包保县（市、区）要主动与包保单位加强沟通联系，为包保单位开展科技培训服务提供便利条件。同时，依托“吉林省专家服务中心”，建立面向“三农”服务的专家智囊库、顾问团，根据各地产业发展和农民致富需求，免费提供各种形式的科技与信息服务。

2. 组建“吉林省发展现代农业科技与政策宣讲团”。

帮助基层干部和群众了解现代农业发展现状、把握农业科技发展趋势、明白国家和省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是新形势下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前提和关键，作为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的省级主要活动，省拟组建9个“发展现代农业科技与政策宣讲团”。每个宣讲团由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一名厅级领导带队、若干农业专家和管理人员参与，重点围绕当前农业与农村形势、涉农相关政策、农业科技发展动态和主要农作物高产栽培技术等，深入所负责市（州）及其所辖县（市）集中开展宣讲。宣讲团人员组成及分工情况见附件2。

3. 深入推进重大农业科教项目实施。

一是大力组织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示范县项目。组织31个县（市、区），围绕18个主导产业，大力开展体系改革与建设、科技示范户培育、农技人员培训、试验示范基地建设、筛选推广主导品种与主推技术。具体由31个项目县农业行政部门、部省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全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等负责组织实施。

二是认真组织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和乡镇企业蓝色证书培训工程。围绕农产品加工业、农业服务业、乡镇企业、新农村建设等所需各类专门人才，组织14万名农村劳动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具体由项目市（州）和县（市、区）认定的培训基地、乡镇企业培训基地负责组织实施。

三是探索开展农村创业人才培养试点。组织有条件的12所农业大中专院校，实行校县联合，对1600名有创业意愿和一定产业基础的农民开展创业

培训和扶持，使其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领头人。具体由承担项目的农业大中专院校和县（市）农业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四是深入开展绿色证书培训。组织20个县（市、区）的20个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区，围绕中低产田改造、特色产业发展等，对2万名专业农民开展规范化培训。具体由项目县（市、区）农业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是创新开展村级干部能力培训。组织全省2000名村“两委”主要负责人和选聘到村任职的高校毕业生，进行为期10天的岗位能力培训。具体由省新农村办和培训基地负责组织实施。

三、有关措施及要求

各地要认真谋划、投入力量、深入开展好这次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使活动既轰轰烈烈、营造氛围，又扎扎实实、收到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要将这次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的一项重大举措，作为今冬明春农业和农村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当地党委和政府重要工作日程，明确目标，细化任务，落实责任，采取措施，全面推进。这项活动在省政府领导下，省农委会同省财政厅、科技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畜牧局以及省农科院、吉林农大、吉林农业科技学院等共同组织开展。上述各单位应根据各自职责，积极参与、相互配合、发挥作用。省成立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农委科教处，上述各单位明确一名具体联络人员参与。各市（州）、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明确具体部门和专人负责。

（二）明确职责分工。

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集中整合各种科教资源，安排必要的人财物力，突出重点环节，认真组织开展好冬春大培训活动。省级各联系包保单位的包保工作要做到有专人负责、有包保工作方案、有对接启动、有包保活动记录，对所联系包保的县（市）集中开展培训服务不少于5次。被包保县（市）要积极主动地与包保单位沟通联络，提供开展工作所需保障，共同组织开展好这次活动。同时，在实践中要不断创新包保工作机制，推进新形势下农科教结合和产学研协作，把院（校、站）县（市、区）共建落到实处和收到实效。各宣讲团要抽调精干力量，积极认真准备，创新宣讲形式，提高宣讲效果，深入基层要轻车简从，每个市（州）宣讲要达到2场次以上。各有关承担农业科教项目的农民教育培训机构、农技推广单位、农业大中专院校和农业科研院所等，要严格按照相应项目管理规定，集中利用好冬春有利时机，投入多方面力量，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各项任务。

（三）广泛宣传发动。

各地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等各类媒体的作用，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广泛开展对冬春大培训活动的宣传发动，营造有利于冬春大培训活动顺利开展的良好舆论氛围。要大力培树一批农民学科技用科技、科技人员传播献身科技、科研教育推广单位参与科教兴农、县（市）依靠科技快速发展等不同类型的、各具特色的典型，用典型引领大培训活动深入开展。省里将通过简报、农网、农业报等及时报送和发布活动信息，对在大培训活动中取得显著成效的县（市）、科教单位和科技人员进行表彰奖励。

- 附件： 1 全省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包保任务表
- 2 省发展现代农业科技与政策宣讲团人员组成及任务分工

附件 1

全省冬春农业科技大培训活动包保任务

省级联系包保单位	联系包保县（市、区）
合 计	3
0	6 0

农业科研院所（国家、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参与单位）

- 1 省农业科学院榆树市、九台市、公主岭市、梨树县
- 2 省蔬菜花卉研究院长春市绿园区、吉林市丰满区
- 3 省蚕业研究所永吉县
- 4 省农业区划研究所乾安县
- 5 省养蜂科学研究所蛟河市、安图县
- 6 省兽医科学研究所临江市、长白县
- 7 长春市农科院长春市宽城区、南关区
- 8 吉林市农科院桦甸市、吉林市船营区、龙潭区
- 9 通化市农科院通化市东昌区、二道江区
- 1 0 延边州农科院和龙市、汪清县、图们市
- 1 1 白城市农科院洮南市、白城市洮北区
- 1 2 辽源市农科院东丰县、辽源市龙山区

农业大中专院校

- 1 吉林农业大学农安县、德惠市、前郭县、松原市宁江区
- 2 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双辽市、长岭县、扶余县、永吉县
- 3 吉林大学农学部东辽县、辽源市西安区
- 4 延边大学农学院珲春市、龙井市、延吉市
- 5 吉林农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四平市铁东区、铁西区
- 6 吉林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辉南县

农业技术推广等单位

- 1 省农业技术推广总站舒兰市、长春市双阳区
- 2 省土壤肥料总站敦化市、吉林市昌邑区
- 3 省种子总站梅河口市、长春市朝阳区
- 4 省农机推广总站磐石市、长春市二道区
- 5 省园艺特产管理站抚松县、靖宇县
- 6 省农村能源环保站柳河县
- 7 省农业技术培训中心通化县
- 8 省农村经济管理总站大安市
- 9 省畜牧总站镇赉县、白山市江源区
- 1 0 省牧业局疫控中心集安市、白山市八道江区
- 1 1 省草原管理总站通榆县
- 1 2 省兽药饲料监察所伊通县

附件 2

省发展现代农业科技与政策宣讲团

人员组成及任务分工

第一宣讲团：

团 长：省农委负责人

成 员：农委相关处室和直属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

（3—5人）

负责地区：长春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二宣讲团：

团 长：省畜牧局负责人

成 员：省畜牧局相关处室和直属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

家（3—5人）

负责地区：白城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三宣讲团：

团长：省科技厅负责人

成 员：省科技厅相关处室和直属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

家（3—5人）

负责地区：通化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四宣讲团：

团 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负责人

成 员：吉林省专家服务中心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白山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五宣讲团：

团 长：省农科院负责人

成 员：省农科院相关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四平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六宣讲团：

团 长：吉林农业大学负责人

成 员：农大相关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松原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七宣讲团：

团 长：吉林农业科技学院负责人

成 员：学院相关单位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吉林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八宣讲团：

团 长：吉林大学负责人

成 员：吉大农学部相关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辽源市及所辖县（市、区）

第九宣讲团：

团 长：延边大学负责人

成 员：延大农学院相关负责人、有关方面专家（3—5人）

负责地区：延边州及所辖县（市、区）